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 关注公告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23日发行企业债券“12国机债”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目前，“12国机债”处于存续期内。

根据公司2017年6月30日收到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7]104号），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无偿划入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不再作为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

根据公司于2017年7月4日发布的《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临时公告》，本次重组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的决策，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联合资信将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保持密切沟通，以便动态分析相关事项对公司信用基本面及其存续期内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